

近年来，监控摄像头被迅速推广。但记者在广州调查发现，视频调取却很随意

小心，有“眼睛”在看你

□本报记者 叶小钟
本报实习生 唐丽
本报通讯员 何倚华

在街道的角落、商场的天花板上，安装着许多“看得见”我们、记录着我们行为的监控摄像头。这些“电子眼”维护着城市的治安，保障着财产安全。但技术从来都是双刃剑，处于“探头时代”的我们，在享受社会防控的同时，也面临着个人隐私泄露的风险。

为加强对个人隐私权的保护，近日，《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管理办法（送审稿）》（以下简称《办法》）在省法制办公网上公开征求意见，拟规定：禁止在旅馆客房、宿舍、公共浴室、更衣室、卫生间等涉及公民隐私的场所和部位安装具有视（音）频采集功能的技术产品或技防系统。

然而，许多市民依然困惑的是，监控探头怎么装？如何管？谁来管？摄像头头下的公民隐私如何保护？连日来，《工人日报》记者对此进行了走访调查。

店铺

监控视频自由调取



商场

发现问题事后投诉



为进一步调查监控视频的监管情况，记者来到该商场的4号客服中心对此进行询问。工作人员给出的回复是，店铺内安装摄像头的确是商场的规定，但厕所和试衣间是绝对不允许安装的。

当记者问及是否会将店家安装摄像头的位置进行检查，并参与对监控视频的监管时，该工作人员表示“不方便提供信息”。如果发现哪家店的摄像头有问题，顾客可以向商场反映，我们会进行处理。”该工作人员称。

商场的说法让消费者小黄很担忧：“万一店主将摄像头安装在试衣间，又无监管方进行日常排查，一旦有消费者进入试衣间，

后果真是不敢想象。”小黄说，“按照商场的说法，只能出了事以后再处置，但那时对消费者的伤害已经构成，事后也不一定能补救。”

记者随后来到该商场的3号客服中心，对监管摄像头一事询问工作人员，得到的回答是：“不方便提供信息。”

记者就商家的监控视频管理问题咨询了广州警方。广州市天河区新塘派出所给出的回应是：警方负责管理城市大街小巷的摄像头，商家自行安装的监控有利于防止盗窃，维护城市治安。

事实上，在监控视频的管理上可能出现的疏漏，已经带来了隐患。

据媒体报道，去年，一个叫“俺瞧瞧”的视频直播网站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在平台上上传了监控视频。只要登录该网站，通过关键词搜索就可以查看相关搜索词的实时直播视频。大到餐馆、小到小卖部，你的一举一动都可能在该网站上被实时直播。目前，“俺瞧瞧”已暂时关闭，但类似的视频网络直播网站并未绝迹。

律师

“事前震慑”还不够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使用技防产品或技防系统危害国家安全以及侵犯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所装技防产品或者技防系统应当仅限于满足自身安全防范需要，不得擅自扩大覆盖范围。禁止在旅馆客房、宿舍、公共浴室、更衣室、卫生间等涉及公民隐私的场所和部位安装具有视（音）频采集功能的技防产品或技防系统。

的规定。”

杨满玉表示，相关规定不够详细明确，是导致执法难度大的关键原因。“对行政部门和执法机关来说，法律条例规定得越详细越好。如果灵活操作的空间太大，到了相关部门的手里，也不好裁量。只有实现有法可依，执法必严才能更加顺利。”

此次《办法》明确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公共区域安装、使用技防产品或者技防系统，不得妨碍公共区域技防系统的正常运行。

“《办法》如果可以得到落实，有明确规定肯定好事。但只是勒令禁止仍远远不够，应在规定的基础上再有一个量化的界定，比如对公共区域的定义等，不然容易导致法律法规在落地的时候出现问题。”杨满玉认为，做好事前防范的任务不会比事后处

理的任务轻，但法律目前在“事前震慑”这一块仍不够健全。

广东深南律师事务所律师张爱东向记者介绍，早在2009年，国务院审批的《保安服务管理条例》中就规定了保安监控和个人隐私的侵权处罚条款，侵犯个人隐私后果严重者，可以处以2万元至10万元的罚款。不过，张爱东表示，这个条例鲜有人知道，他还没见过这方面的案例。

张爱东认为，保护个人隐私，更重要的是司法实践中提高侵害个人隐私的索赔额支持力度，增加侵权人的违法成本。“对个人隐私的保护，现有法律法规是有明确规定，但是司法实践中对侵犯个人隐私的判赔额太低。法律对不法行为形成震慑，才能真正对个人隐私起到保护作用。”张爱东说。

《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管理办法(送审稿)》规定——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使用技防产品或技防系统危害国家安全以及侵犯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所装技防产品或者技防系统，由所在地县级以上公安机关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对个人处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对单位处5000元以上30000元以下罚款，并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3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

在公共区域安装、使用技防产品或者技防系统，在涉及公民隐私的场所和部位安装具有视（音）频采集功能技防产品或技防系统的，由所在地县级以上公安机关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对个人处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对单位处5000元以上30000元以下罚款，并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3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

福建男子倒卖客户信息获罪

本报讯（记者吴锋思 通讯员陈立烽 张丽华）通过QQ倒卖客户信息14167条，本想从中赚取差价发横财，不料摊上牢狱之灾。近日，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人民法院一审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判处被告人谢某有期徒刑9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万元。

2015年6月至2016年4月，谢某通过QQ以平均每条10元的价格向他人购买网购客户的姓名、电话、商品名、收货地址等信息，然后等价提供给从事淘宝诈骗的下家。下家通过诈骗手段从上述网购客户账户中支付钱款购买游戏点券，而后谢某以游戏点券实际价值8.6折的价钱予以收购，再以9折的价格将这些游戏点券出售，从中赚取4%的差价利润。经统计，从谢某处查扣的电脑内已发送公民个人信息14167条，经核实的公民信息有2044条。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谢某违反国家有关规定，非法获取并向他人提供公民个人信息，情节严重，其行为已经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遂作出前述判决。

邓州警方破获制售假药案

本报讯 近日，河南省邓州市公安局在全国开展的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专项行动中，进一步强化集群攻势，经过缜密侦查，顺线追踪，成功破获一起跨24省（市、县）制售假冒伪劣药品犯罪案件，涉案价值300余万元，抓获犯罪嫌疑人5人。

今年5月份，邓州市警方接到河北省警方移交的案件线索反映，邓州市辖区内的赵某、周某生产假冒伪劣药品，并在河北省市场上销售，涉案金额较大。经过3个多月的精心工作，民警在邓州市辖区城乡接合部一出租房内当场查获何某、姚某、周某等人生产的“老中医补肾丸”、“西域藏宝”、“精力丸”、“特效伟哥”、“极品狗宝”等11种假药，这些假药被通过物流发往全国24省（市、县）并均有销售。上述药品经食品药品监管部门认定为假药，涉案金额300余万元。该案于8月中旬由邓州警方依法立案，案发后漏网的犯罪嫌疑人闻风而逃，后在河北省衡水市警方的协助下，警方将该制售假药团伙成员全部抓获。

（李玉成 尹启超）



1月至9月破获电信诈骗案超七万起

公安部发布三点报案注意事项

本报讯（记者卢越）在10月17日召开的全国公安机关打击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电视电话会议上，公安部副部长李伟透露：1月至9月全国共破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7.7万起，查处违法犯罪人员4.3万名，同比上升了2.3倍，打掉各类诈骗犯罪团伙6200余个，捣毁诈骗窝点6900余个，收缴赃款、赃物价值人民币23.4亿元，为群众避免损失47.5亿元。

虽然我国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取得了阶段性战果，但是，各级公安机关当前在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中仍存在一些短板和不适应。对此，李伟要求，强力推进和完善反诈骗中心建设，充分发挥反诈骗中心在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中的主体作用，在全国构建一张有效应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大网。李伟强调，要进一步做好紧急止付、追赃返赃等工作，采取多种措施提高止付、追赃返赃能力，每起案件都要彻查赃款流向，全力追缴犯罪分子转移的赃款赃物，最大限度挽回人民群众财产损失。

为进一步提高接警止付效率，尽最大可能挽回受害人损失，公安部发布了电信网络诈骗案件报案注意事项：一是准确记录骗子的账号、账户姓名；二是尽快拨打110或者到最近的公安机关报案；三是及时准确将骗子的账号和账户姓名提供给民警，由公安机关

进行紧急止付。

据了解，今年初，国务院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对公安机关开展紧急止付工作进行了部署，并在下发的《公安机关侦办电信诈骗案件工作机制》中对“紧急止付”工作的流程和要求进行了明确规定。目前，公安部和中国人民银行共同创建的“电信诈骗交易风险事件管理平台”已上线，为开展止付冻结工作创造了条件。

南苑棚户区改造一期项目无产权证明房屋权益人公告

南苑棚户区改造一期项目拆迁工作由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组织，北京市丰台区房屋经营管理中心负责具体实施并于2009年11月24日取得《房屋拆迁许可证》（京建丰拆许字〔2009〕260号）。

因拆迁范围内部分房屋无产权证明，为促进拆迁工作顺利进行，现将如下被拆迁房屋及目前已申报的权益人情况向社会公告。如对下列被拆迁房屋的权益人有

异议，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携带本人证件及房屋权益证明材料，到南苑棚户区改造指挥部办公室（北京市丰台区南苑镇东二道街8号南苑宾馆对面）说明情况，联系电话：010-67995839。逾期不至，将对房屋现有已申报权益人进行拆迁补偿及安置。特此公告！

北京市丰台区房屋经营管理中心

2016年10月22日

被拆迁房屋地址 已申报权益人

丰台区南苑复兴街31号

张全福、张全海、张素仙、张素君、张洋、张青、张柳



读者来信

编辑同志：

笔者近日在河北保定市永华南路小学校外看到，路边摆起了麻将桌，不少人在此打麻将，打扑克，麻将声不绝于耳。

当天，笔者办事处路过永华南路小学校门口之时，校园内传出孩子们朗朗的读书声。可是，在距校门口东侧不足200米处的人行道上，摆了一排用简易铁板搭成的麻将、扑克牌室，并且在此打麻将、玩扑克牌的人很多，棋牌室“爆棚”。许多牌兴正浓者感叹没有场地施展牌技之时，摊铺老板把塑料条布几个边角用铁丝拴在街边行道树上，搭成室外“竞技场”。一些前来接送孩子上学、放学的家长

校内读书声 校外麻将音

被吸引，在此打发空闲时间，同时，许多过路行人也闻声而来，参与“竞技”。

笔者观察到，紧挨着永华南路小学校门的这一排扑克、麻将摊，将铺着花格方砖的人行道的一半面积占据，在人流、车流密集的通行高峰期，徒步者只能被“逼”至机动车道，这无形中加大了发生车祸的危险，并且，如果孩子们耳濡目染沿街搭摊打牌这一陋习，对于天天都要由此跨入学校大门上学，分辨是非能力弱的他们来说，是不是另一种污染？

就在笔者认为这种情况在保定市只属个案之时，永华南路小学一名护送孩子放学走出校门的教师告诉笔者，永华南路小学这几

所学校附近经常出现“火爆”的景象。

这种在学校门口、街道马路边支撑甚至聚赌的行为，不但严重阻碍交通，与打造文明城市品牌的基调格格不入。最重要的是，在学校接受科学文化知识洗礼的颗颗幼小心灵，极有可能在长期的耳濡目染之中被毒害。相关执法部门该出来行使管理职责，还校园内外一个清净、健康的环境了。

（河北读者 李永旺）

我国将推进对农民工的法律援助力度

据新华社电（记者白阳）我国将进一步发挥法律援助在扶贫攻坚中的作用，扩大法律援助范围，推进对贫困地区和农民工、下岗失业人员、残疾人等群体的法律援助力度。这是记者10月19日从司法部召开的完善法律援助制度推进会上获悉的。

我国法律援助工作自十八届四中全会以来取得长足发展。据统计，全国已有25个省区市印发了实施意见或办法，22个省区市将法律援助纳入民生工程、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2000多个看守所设立了法律援助工作站，完善了与法院、检察院和公安机关的工作衔接机制；16个省的临街一层便民法律服务窗口建设已完成80%，“一小时法律援助服务圈”在一些地方初步形成。

记者获悉，扩大对贫困地区和扶贫对象的法律援助工作将是今后法律援助工作的一大重点。根据司法部的部署，各地将参照最新调整确定的最低工资标准水平，逐步将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拓展至低收入群体，并根据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合理确定补充事项范围，让法律援助惠及更多困难群众。同时，要突出重点服务对象，做好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扩大军人军属法律援助覆盖面，推进下岗失业人员、妇女、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的法律援助工作，切实维护其合法权益。

目前，我国贫困地区法律援助力量不足的状况仍较为突出。司法部要求，法律援助能力建设要重点向基层和欠发达地区倾斜，加强经费财政保障，提高基层站点设施配置水平，采取政府购买服务、聘任制和律师志愿者等形式，多渠道解决基层法律援助人员短缺问题。

司法部副部长吴爱英表示，当前我国法律援助的质量总体较好，但也存在一些法律援助人员责任心不强、专业不对口、服务不到位等问题。司法部将加快制定法律援助各项业务规程和服务标准，综合案件类型和受援人意愿等因素合理指派承办机构和人员，完善投诉处理制度，健全服务质量监督机制，进一步拓宽法律援助的申请渠道，简化法律援助的办事程序和手续。

道高一丈



POS机陷阱

深圳一小区多名业主在小区里购买促销的花生油，但被要求只能使用POS机刷卡消费。几天后，业主们的卡都遭遇盗刷消费。

揭秘术



字两招

改装过的POS机，基本都指向了规模较小的饭馆、小卖店等，在这些地方，应尽量使用现金。

刷卡后核对单据上的商户名称，若不符须和商家核实情况。

不贪小便宜，谨防吃大亏。

防范生活中的诈骗。

策划：雨霖 制图：苑宁羿